# 于都县财政局文件

于财预指[2020]22号

## 关于下达2020年抗疫特别国债资金（中央财政直达基层资金）的通知

：

根据《财政部关于下达2020年抗疫特别国债支出预算的通知》（赣财预指〔2020〕23号）文件安排，现下达你单位抗疫特别国债资金 万元（具体项目及金额见附表），并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（一）加强资金管理。**请你单位严格遵照《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做好直达资金监控工作的通知》（赣财监[2020]12号）及《财政部关于下达2020年抗疫特别国债支出预算的通知》（赣财预指〔2020〕23号）等文件相关规定，加强资金管理，按照指定用途专款专用。

**（二）加快资金使用。**此项资金全部纳入直达资金管理，并纳入中央财政监控系统全程监测。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“01004 抗疫特别国债”，此标识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请你单位加强直达资金项目管理，认真做好项目前期准备，尽快提出资金分配、使用方案，并及时组织实施。对财政下达的直达资金